

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12月3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1月23日以书面、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伍亚林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通过《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3 日